

县法院发布涉环境资源保护犯罪案件审判情况 污染环境、非法捕捞水产品占96%

本报讯(记者 陈薇拉) 世界环境日前夕,县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我县近三年涉环境资源保护犯罪案件审判情况和破坏环境资源类典型案例。记者从会上获悉,我县的破坏环境资源案件类型集中,主要有污染环境罪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两类案件,共占比达全部破坏环境资源案件数的96%。

2018年3、4月份,被告人张某某伙同林某甲、林某乙(另案处理)合股在灵溪镇华阳社区十字路村倒座山上开设一座炼铝工厂,并在工厂旁挖坑将炼铝过程产生的废渣约18吨未经处理随意倾倒在坑内。2018年5月3日,该厂被县环保部门查获。最终,张某某因污染环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00元。

无独有偶,2018年以来,被告人陈某某无相关资质非法向四家公司回收定影废液用于提炼银,并未经任何处理将提炼后的废液直接倾倒在龙港镇城东工业区松阳路路边的雨水管道。

同年5月15日,陈某某在倾倒定影废液时被县环保部门当场查获并被扣押了相关废液。经检测,该废液为具有毒性的危险废物,其总银含量已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五十倍。最终,陈某某因污染环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00元。

据统计,2016年至2018年期间,苍南法院共审结各类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罪案件120件,判处被告人281人。今年1至5月份,已经审结各类破坏环境资源案件17件25人,比往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整治工作,县法院作为司法机关,始终坚持围绕中心工作,加大涉环境资源保护犯罪的打击力度,依法审理破坏环境案件,综合施策全面加强和创新环境资源审判工作,不仅在审判过程中做到罪责刑相适应,还特别针对我县电鱼案件多发的情况,向海洋渔业监管部门发送了《关于加

强对内河非法捕捞水产品犯罪监管的司法建议》,建议海洋渔业监管部门兼顾海洋、内河的打击力度,防治结合,加强根源治理,得到了海洋渔业监管部门的积极反馈。此外,县法院还会同县检察院,积极探索在破坏环境资源案件中适用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模式,惩治犯罪和生态修复并行,突显此类案件审理中被告人修复被破坏的生态环境的义务。

“我们特别选择在世界环境日前夕召开新闻发布会,旨在提醒广大民众提高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警示部分心存侥幸的企业经营者和个人应当知法守法,切勿为了眼前的蝇头小利而因小失大,践踏法律红线。”县法院刑庭庭长章荣曼告诉记者。同时,县法院还建议加强法律宣传力度、建立联动监管机制、畅通违法举报渠道,鼓励群众通过拍照、录像或其他方式记录破坏环境的违法犯罪行为,鼓励全民参与监督,让破坏环境的违法行为无处遁形。

三轮车夫受雇搬家“牵”首饰

本报讯(通讯员 薛建贺) 雇佣陌生人搬家时务必要多个心眼,尤其要保管好贵重物品。在我县务工的甘肃女孩小谈雇佣三轮车夫帮忙搬家时,一不留神,让这个车夫盗窃了价值约8000元的金首饰,幸亏警方成功破案,及时追回被盗的金首饰。

小谈在龙港工作。5月26日中午,她收拾行李搬家时雇佣一辆人力三轮车,让车夫帮助搬一些大件物品。搬完后,小谈整

理物品时发现金手镯不见了,总价值约8000元。

小谈说,当时帮助搬家的只有她的姐妹和三轮车夫,金首饰装在盒子里,然后再放在纸袋里,而纸袋完好无损。通过调查,警方排除了小谈姐妹盗窃嫌疑,目标锁定为三轮车夫,于5月30日将三轮车夫抓获归案,并从其暂住处起获被盗的金手镯。

据查,三轮车夫高某今年42岁,安徽利辛县人,在龙港骑三轮车和打散工。当日,高某在帮

助小谈搬家后,看到纸袋里有很多首饰盒,于是打开其中一个首饰盒,从中盗窃走一只金手镯。

据悉,在高某盗窃金手镯时,小谈和姐妹都还在楼下,只有高某一人在楼上搬物品。高某正是利用小谈她们不在房间,一时起了贪念,趁机盗窃了金手镯。到了楼下,高某和小谈结完账,拿了工钱就离开了。

现高某涉嫌盗窃已被警方刑事拘留。



微新闻



“流动车管所”帮过户

◎林花
花:苍南新闻网近日,市车管所派出“流动车管所”来到县交运集团,对20辆原本需要到市所办理过户手续的中巴车进行现场办理。据悉,去年我县公交体制改革以来,县车管所先后5次协同市车管所开展上门服务,注册上牌新车93辆,转移过户234辆,为企业节约人力物力约15万元。



十余龄樟树遭“环剥”

◎龙网:
苍南新闻网日前,龙港镇江山社区某村河边,一位村民手持砍刀正在砍一株樟树,被村干部及时发现时,该树皮已经被砍掉一圈。这株樟树,周长约110公分直径35公分,树高7-8米,树龄十几年以上。群众对非法砍伐树木行为表示愤怒,希望执法部门介入。



征稿启事

本报已开通《微新闻》栏目,特通过新浪微博(<http://weibo.com/cnxww>)、微信(cn-news)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以文字、图片、视频等格式,第一时间@苍南新闻网,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一经采用,将给予一定的稿酬,欢迎大家积极参与。

苍南新闻APP

2015年4月30日开通,开设最新新闻、创富榜、街头角、即时报、零距离、公告栏等六大栏目。苍南县新闻宣传中心创新性地吧新闻发布权授权于46家部门单位和12个乡镇,构成区域内“1+N”多主体发布新闻格局,扩大发布范围,丰富发布内容,提高发布速度。准确定位“在这里,看苍南!”致力打造本地第一掌上新闻客户端。累计下载量8万。



苍南新闻APP二维码

苍南发布(微信公众号)

2014年10月17日开通,搭建起政务民生信息权威发布新平台,已发布图文消息298期,用户数突破10万。由苍南县委外宣办(县政府新闻办)主办,县新闻宣传中心承办。2015年获“助力信用温州·微信总动员之微信刷屏大赛”最佳标题奖。腾讯·大浙网推出浙江省政务微信新媒体指数前20强排行榜,苍南发布两次排名第一,分别是:4月19日,苍南发布微信头条阅读量4万,苍南发布首次上榜;6月3日,苍南发布微信头条阅读量8.9万,苍南发布从第19名直冲至第一,WCI突破1000,打破了杭州发布长久以来维持第一的局面,成为最大的黑马。 苍南发布二维码

